

湛江市教育局

湛教函〔2019〕108号

关于批复 2019 年度市直属学校（单位） 预算的通知

市直属各学校（单位）：**湛江卫生学校**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19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8 号），现将 2019 年度单位预算批复给你们，有关事项如下：

一、2019 年度预算项目

（一）总收支预算。你学校（单位）2019 年收入总预算 **6100.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 **4662.83**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1438.0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相应安排你学校（单位）支出总预算 **6100.83** 万元。

（二）预算拨款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4361.83** 万元，项目支出 **1739.00** 万元。

二、2019 年单位预算执行要求

（一）依法组织收入，确保应收尽收。各学校（单位）要依

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加大收入管理工作力度，积极组织各项收入，严格按照规定的科目、级次、缴库方式，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严禁违反规定，擅自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也不得擅自扩大范围，提高征收标准。对取消、停征、免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不得拖延或采取其他名目、方式变相继续收取。各项非税收入要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二）严格预算执行，加快支出进度。各学校（单位）要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批复的单位预算，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科学合理安排支出，不得擅自调整、混用预算科目和预算项目。预算执行中，除政策性因素外，单位收支预算原则上不予调整。各学校（单位）要按照均衡有序的原则，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着力提高单位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要进一步加强结余结转资金的使用管理，采取有力措施减少结转和消化结余资金。市财政将定期对市直单位预算支出执行进度进行通报和考核。同时，市财政将按照中央、省市相关规定并结合我市实际进一步加大结转结余资金的统筹力度。

（三）坚持勤俭节约，压缩行政成本。各学校（单位）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认真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规范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及次数，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从紧控制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不得

超过上年规模。严格执行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经费管理办法，不得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要采取有力措施减低公务活动成本。

（四）加强监督检查，推进预算公开。各学校（单位）要严格执行相关财经制度，建立健全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下级预算单位的预算执行跟踪和监督检查工作，按照标准考核评价，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并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要求，各学校（单位）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的原则，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三、其他

根据《转发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预决算公开报告填报工作的通知》（湛财预〔2018〕129号）要求，自开展2019年预决算公开工作起，各地务必通过系统填报预决算公开报告，并将系统生成的公开报告PDF文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挂网公开。各学校（单位）要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及中央、省和我市有关预算信息公开的要求，在本通知发文之日起20日（自然日）内通过单位门户网站，设立专栏公开2019年单位预算和“三公”经费支出

预算,并将通过系统填报生成的 2019 年预算公开报告 PDF 文件一并公开,且永久保留,其中当年预算应当公开在网站醒目位置;没有门户网站的,应当采取措施在公开媒体公开 2019 年单位预算和“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并妥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本文附件含两套表格格式,其中附件 1-2 至 1-8 为人大通过的湛江市 2019 年市级单位预算(草案)格式,附件 2-1 至 2-8 为 2019 年预算公开模板格式,各学校(单位)公开单位预算请按照附件 2 内容公开。

各学校(单位)公开 2019 年单位预算的同时,应当一并公开本单位的主要职责、下属处(科)室等机构设置情况、本单位预算、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并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

附件: 1-1.2019 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1-2.2019 年收支预算总表

1-3.2019 年湛江市市直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表

1-4.2019 年湛江市市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5.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6.2019 年湛江市市直单位支出预算表(按部门预

算经济分类)

1-7.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

2-1.收支总体情况表

2-2.收入总体情况表

2-3.支出总体情况表

2-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2-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2-7.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2-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联系人: 林炜弘, 联系电话: 3211121)

校对: 林炜弘

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湛江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6	4.96						
财政安排单位个人退休费总额	1.94	1.94						
退休干部活动经费（公用经费）	0.04	0.04						
享受按月发放离退休计生奖父母	0.1	0.1						
住房改革补贴（离退休）	2.88	2.88						
湛江卫生学校	4361.83	2923.83			1438			
工资福利支出	3420.74	2012.74			1408			
基本工资	679.09	679.09						
编制人员基础性绩效	461.71	461.71						
特殊岗位津贴	1.06	1.06						
基本医疗（在职）	206.56	126.56			80			
基本医疗（离退休）	30.8	30.8						
公务员补充医疗	14.35	14.35						
公务员个人账户补助	1.96	1.96						
养老保险	709.06	487.46			221.6			
失业保险	17				17			
其他社会保险	26				26			
雇佣制后勤人员经费	453.15				453.15			
住房公积金（含奖励性工资计提部分）	440				440			
住房改革补贴（在职）	380	209.75			170.25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29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9				2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2.09	911.09			1			
财政安排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总额	36.17	36.17						
离休干部护理费	10.08	10.08						

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湛江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湛江市实验中学	534	534						
学生宿舍楼	400	400						
校园第一平台改造项目	90	90						
运动场东侧看台等学校零星改造项目	44	44						
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	40	40						
学校食品安全智慧阳光食堂管理系统	40	40						
湛江市中小学德育基地	760	760						
学生宿舍2、5号楼热水保温系统	60	60						
改造校园道路	200	200						
运动场改造	500	500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40.9	40.9						
非税工作经费	15.9	15.9						
学生体质健康及其影响因素监测	25	25						
湛江卫生学校	1739	1739						
新校区建设经费	1200	1200						
赤坎校区修缮改造经费	450	450						
非税工作经费	49	49						
学校食品安全智慧阳光食堂管理系统	40	40						
湛江艺术学校	615	562	53					
市直中职学校教育融资还本付息	53		53					
校园水电消防改造	160	160						
教育融资还本付息	62	62						
学校食品安全智慧阳光食堂管理系统	40	40						
实训综合楼	300	300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1098	1098						